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2-055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已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转让过户登记等手续，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基本情况概述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疆交建”）于2022年10月10日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新疆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将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新国资函【2022】148号）、《关于将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至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以及《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新疆国资委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12.51%股份（80,680,000股）以无偿划拨方式划转至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金投”）。

二、本次无偿划转双方基本资料

（一）划出方情况

机构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机构性质：机关法人

地址：乌鲁木齐天山区幸福路 13 号

单位负责人：邹义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50000766826383U

（二）划入方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6702406877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叁拾肆亿叁仟万元整（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黄新丽

成立时间：2008 年 2 月 28 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路 789 号

经营范围：金融投资，矿业投资，股权投资，其他行业投资，资产管理及相关业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90.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持股 9.8%

三、本次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署主体

划出方（简称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划入方（简称乙方）：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二）划转内容

本次无偿划转的股份为甲方持有的公司 80,680,000 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1%。如在划转过程中公司有送转股份的，则划转股份数量按照送转股份后的甲方持股数量计算。

标的股份全部为流通股，占甲方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 26.89%。

标的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完成后，标的股份性质不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划转为无偿划转，乙方无须支付任何价款。

因办理本次标的股份无偿划转而产生的各项税费，由甲乙双方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三）企业人员安置

本次资产划转不涉及标的企业职工分流安置事宜。公司职工仍按原劳动合同继续履行。

（四）企业债权、债务处置

本次资产划转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事宜。

（五）协议生效

本协议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成立，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生效。

四、本次股权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无偿划转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新疆国资委，新疆国资委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1%。

（二）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仍为新疆国资委，新疆国资委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19,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00%。新疆金投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0,6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1%。

五、所涉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本次无偿划转事项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转让过户登记等手续，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关于将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
- 2.《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 3.《关于将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至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